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NGAN HOLDINGS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ONGAN RONGTO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11)

公告

(i) 貸款協議項下之還款狀態更新；

(ii) 建議更換董事；

(iii) 主席變更；

(iv) 建議更換副主席；

(v) 提名委員會成員變更；

及

(vi) 繼續暫停買賣

貸款協議項下之還款狀態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涉及提供財務資助的主要及關連交易以及貸款協議項下之還款狀態的更新。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告中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浙江永利償還人民幣2,416,991.56元(包括利息及部分本金還款)。於本公告日期，浙江永利欠付本公司的未償還本金額為人民幣131,960,506.85元。

建議更換董事

(i)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占發輝先生已擬為自身個人事務投入更多時間而辭任下列職位：(a)董事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起生效；及(b)執行董事，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生效。

(ii)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建議委任曹征先生為執行董事。根據章程細則，建議委任將受限於及僅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

主席變更

董事會宣佈，執行董事金磊先生(「**金先生**」)獲選舉為董事會主席以接替占先生的職位，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起生效。根據章程細則，主席須為本公司的法人代表。因此，金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法人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起生效。

建議更換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夏震波先生(「**夏先生**」)將辭任董事會副主席,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生效。於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曹先生為執行董事後，董事會建議選舉曹先生為副主席以接替占先生。有關委任將僅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對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批准後生效。

提名委員會成員變更

執行董事周幼琴女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以接替占先生的職位，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起生效。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董事之詳情，連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告。

持續暫停買賣

股份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持續暫停，直至本公司滿足所有復牌指引，修正導致其交易暫停的問題，並完全遵守GEM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滿意。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貸款協議項下之還款狀態更新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浙江永利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向本公司進一步支付款項合計人民幣2,416,991.56元，其中人民幣2,377,498.41元乃根據貸款協議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應計利息，而其餘人民幣39,493.15元則用於抵銷部分未償還本金金額。此次最新還款及先前還款後，貸款協議項下已償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5,766,157.15元。於本公告日期，浙江永利欠付本公司的未償還本金額為人民幣131,960,506.85元。

董事會將適時發佈進一步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貸款協議及還款狀況的任何重大發展。

建議更換董事

(i)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占發輝先生（「占先生」）已擬為自身個人事務投入更多時間而辭任下列職位：(a)董事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起生效；及(b)執行董事，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生效。

占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異議，且並無與彼辭任有關之事項須提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儘管已辭任，占先生同意繼續配合本公司開展並完成法證調查。鑒於如下文所載建議委任新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變更，本公司認為占先生的辭任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有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ii)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建議委任曹征先生（「曹先生」）為執行董事。根據章程細則，有關委任將僅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

曹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曹先生，43歲，持有Webster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曹先生具有十年以上的大型企業集團投融資管理經驗，並多次協助有關企業進行國內和境外上市公司的資產重組、業務分析、基金融資及項目投資。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彼擔任宏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自二零二一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彼擔任華耘控

股集團有限公司執行總裁。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彼為諾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曹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獲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的執業證書。

待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與曹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初始服務年期將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委任曹先生為執行董事，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生效，並授權董事會與曹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年薪為人民幣50,000元另加年終酌情花紅，此乃參考本公司與現有執行董事訂立的現有服務合約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經董事會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曹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ii)與本公司董事會任何成員、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i)於股份並無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v)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就委任曹先生為執行董事而言，曹先生已確認，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進行披露，且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主席變更

執行董事金磊先生(「**金先生**」)獲選舉為主席以接替占先生的職位，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起生效。根據章程細則，主席須為本公司的法人代表。因此，金先生亦已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法人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起生效。

建議更換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夏震波先生(「**夏先生**」)將辭任董事會副主席，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生效。於曹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董事會建議選舉曹先生為副主席以接替夏先生的職位。有關委任將僅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對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批准後生效。

建議變更提名委員會成員

執行董事周幼琴女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以接替占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起生效。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董事之詳情，連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通告。

持續暫停買賣

股份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持續暫停，直至本公司滿足所有復牌指引，修正導致其交易暫停的問題，並完全遵守GEM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滿意。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除另有指定外，下列詞彙於本公告中具有以下涵義：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21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更換董事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金磊

中國浙江，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金磊先生(主席)、周幼琴女士(行政總裁)及占發輝先生(暫停職務)；非執行董事為夏震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偉東先生、袁靈烽先生及章建勇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zj-yongan.com。

* 僅供識別